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2月15日，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的通知，负责公司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魏其芳先生和颜利燕女士，现魏其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职，不再担任公司的保荐代表人，由韩培培先生接替担任保荐代表人并履行持续督导等相关职责。本次变更后，负责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为颜利燕女士和韩培培先生。

韩培培先生简历如下：

韩培培，男，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 TMT 业务总部业务总监，管理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08 年加入国信证券从事投资银行工作，先后参与并完成了网宿科技、尚荣医疗、山鼎设计等 IPO 项目以及广发证券非公开发行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

特此公告。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